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話：(〇二) 二二四三六一七七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9~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3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23		二一
(六) 質抵押資產	23		二二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4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24		二四
(十一)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24~26		二五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 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35~38		二六
2. 大陸投資資訊	26, 39~40		二六
3.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7, 41~44		二六
(十三)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7		二七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7~34		二八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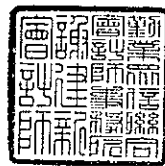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會計師 陳招美

陳招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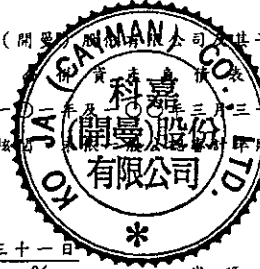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科嘉(開曼)國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對)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731,740	35	\$ 545,332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二)	\$ -	-	\$ 155,333	8
1120	應收票據	-	-	860	-	2140	應付帳款	51,773	2	81,920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525,562	26	551,019	28	2150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附註二一)	54,513	3	70,754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	1,602	-	917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13,127	1	16,478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147,618	7	194,206	1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二及十七)	168,561	8	147,817	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	-	7,435	-	2228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43,864	2	45,709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4,823	1	27,222	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二)	-	-	4,28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31,345	69	1,326,991	66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3,665	-	-	-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二二)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917	-	1,281	-
	成 本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1,420	16	523,574	26
1511	土 地	83,771	4	63,296	3		長期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382,593	19	353,894	18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二)	-	-	63,186	3
1531	機器設備	433,111	21	408,906	20		其他負債				
1544	儀器設備	63,130	3	59,387	3	2820	存入保證金	891	-	1,271	-
1551	運輸及其他設備	28,064	1	29,527	2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34,110	2	43,885	2
1631	租賃改良物	24,087	1	22,923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5,001	2	45,156	2
15X1		1,014,756	49	937,933	47	2XXX	負債合計	376,421	18	631,916	31
15X9	減：累計折舊	406,074	20	333,131	17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608,682	29	604,802	30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80,000仟股;發行:一〇一年47,250仟股,一〇〇年42,000仟股	472,500	23	420,000	21
1670	預付設備款	1,662	-	-	-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10,344	29	604,802	30	3210	股票溢價	801,497	38	648,847	32
	無形資產(附註二、十及二二)						保留盈餘				
1720	專 利 權	42	-	78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857	2	-	-
1750	電腦軟體	9,426	1	2,49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788	2	-	-
1782	土地使用權	28,347	1	27,79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1,426	17	310,828	16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7,815	2	30,365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30,071	21	310,828	16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9	-	(687)	-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九)	-	-	28,690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705,027	82	1,378,988	69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	1,210	-	160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81,448	100	\$ 2,010,904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734	-	19,89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944	-	48,746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81,448	100	\$ 2,010,9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 414,002	100	\$ 386,676	100
5110	312,283	75	317,969	82
5910	101,719	25	68,707	18
營業費用				
6100	5,272	1	5,722	1
6200	28,940	7	33,898	9
6300	9,748	3	10,282	3
6000	43,960	11	49,902	13
6900	57,759	14	18,805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732	1	188	-
7130	57	-	-	-
7480	755	-	4,745	1
7100	2,544	1	4,93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2,240	1	4,091	1
7510	-	-	1,869	1
7530	-	-	51	-
7880	48	-	65	-
7500	2,288	1	6,076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利益	\$ 58,015	14	\$ 17,662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15,450</u>	<u>4</u>	<u>5,399</u>	<u>1</u>
9600 合併純益	<u>\$ 42,565</u>	<u>10</u>	<u>\$ 12,263</u>	<u>3</u>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23</u>	<u>\$ 0.90</u>	<u>\$ 0.42</u>	<u>\$ 0.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21</u>	<u>\$ 0.89</u>	<u>\$ 0.41</u>	<u>\$ 0.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開曼)股份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42,565	\$ 12,263
調整項目		
折舊	18,858	17,729
攤銷	6,302	6,741
呆帳回轉	-	( 45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益)	( 57)	51
處分閒置資產淨益	( 33)	-
遞延所得稅	3,732	( 3,16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63	491
應收帳款	224,048	66,24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448	-
其他金融資產	( 8)	( 86)
存貨	5,162	( 22,142)
其他流動資產	( 4,621)	( 884)
應付帳款	( 21,237)	( 46,740)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5,712	41,890
應付所得稅	( 7,680)	( 9,595)
應付費用	( 35,867)	( 8,196)
其他應付款	( 71)	( 8,045)
其他流動負債	4,896	( 5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4,312</u>	<u>45,5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存款減少	27,616	-
購置固定資產	( 10,769)	( 9,43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9	49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133	7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7,590	(\$ 279)
電腦軟體增加	(4,443)	(3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256</u>	<u>(9,92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819
償還長期借款	-	(1,058)
存入保證金減少	(487)	(20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87)</u>	<u>556</u>
匯率影響數	<u>(25,782)</u>	<u>38,065</u>
現金淨增加	248,299	74,294
期初現金餘額	<u>483,441</u>	<u>471,038</u>
期末現金餘額	<u>\$ 731,740</u>	<u>\$ 545,33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	\$ 1,867
支付所得稅	<u>\$ 17,514</u>	<u>\$ 18,38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28,520</u>	<u>\$ -</u>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4,843	\$ 4,727
應付設備工程款淨變動	<u>5,926</u>	<u>4,703</u>
支付現金	<u>\$ 10,769</u>	<u>\$ 9,4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母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設立台灣分公司。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十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市，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正式掛牌。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於八十四年十一月設立，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七年七月設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一年三月設立，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設立，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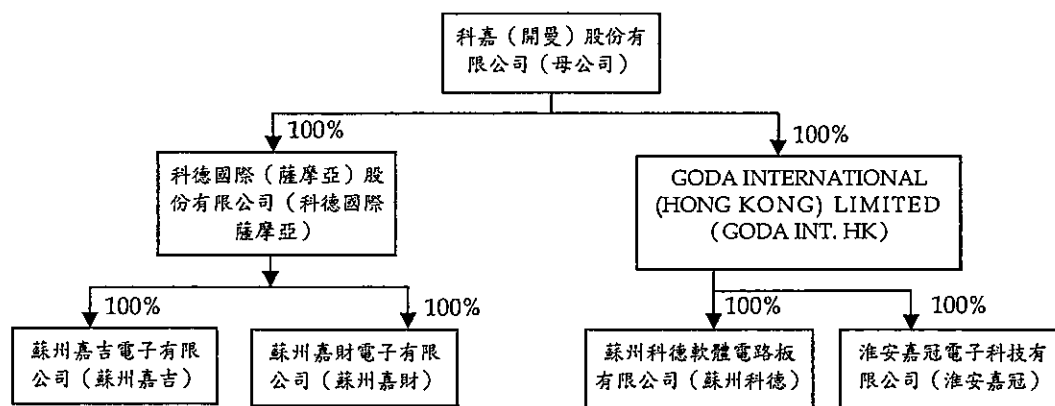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於九十八年十一月由母公司投資設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由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設立，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母子公司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3,226 人及 3,864 人。

母公司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換股基準日將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併為子公司，另母公司透過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換股基準日將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併為子公司。

一〇一年三月底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對其轉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母公司、科德國際薩摩亞、蘇州嘉吉、蘇州嘉財、GODA INT. HK、蘇州科德及淮安嘉冠之帳目。

母公司財務報表係按美金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子公司財務報表係按各公司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是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各該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美金，因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合併後再將其以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換算；資產及負債科目按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及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因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 (二) 外幣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以及員工分紅及董事紅利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母子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應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原始有效

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並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銷貨成本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市價回升）。

####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至十年；儀器設備，三至五年；運輸及其他設備，三至十年；租賃改良物，四年。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 (八) 無形資產

主要係專利權、電腦軟體及土地使用權，專利權按一至九年平均攤銷，電腦軟體按一至十年平均攤銷，土地使用權按四十六至五十年平均攤銷。

倘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辨認無形資產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可辨認無形資產於

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九) 出租資產

將出租之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並續提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 閒置資產

已停止使用而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評價後轉列閒置資產，並續提折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員工認股權

現金增資股份保留一定比率予員工優先認購之權利，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以公平價值法認列相關酬勞成本，並貸記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

(十四)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母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

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11	\$ 709
支票及活期存款	242,019	507,515
定期存款—一〇一年 59,500 仟 人民幣及 7,100 仟美元，年利 率 0.32-3.1%；一〇〇年 5,000 仟人民幣及 500 仟美元，年利 率 0.45-2.60%；	<u>488,810</u>	<u>37,108</u>
	<u>\$731,740</u>	<u>\$545,332</u>

### 五、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525,562	\$551,832
減：備抵呆帳	-	813
	<u>\$525,562</u>	<u>\$551,019</u>

六、其他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存款	\$ 1,101	\$ 744
應收退稅款	39	39
其他	462	134
	<u>\$ 1,602</u>	<u>\$ 917</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之受限制存款係子公司為繳納各種稅捐及保險金所提存之存款。

七、存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106,101	\$151,906
在製品	25,679	26,053
製成品	15,838	16,247
	<u>\$147,618</u>	<u>\$194,206</u>

一〇一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312,283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00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317,969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500 仟元。

八、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149,342	\$119,428
機器設備	196,563	166,558
儀器設備	36,314	28,234
運輸及其他設備	15,910	16,379
租賃改良物	7,945	2,532
	<u>\$406,074</u>	<u>\$333,131</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8,841 仟元及 17,679 仟元。

九、出租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	\$ 20,475
房屋及建築	-	<u>8,350</u>
	-	28,825
減：累計折舊	-	<u>135</u>
	<u>\$ -</u>	<u>\$ 28,690</u>

上述出租資產之租賃合約於一〇一年二月解約，本公司並將其轉列固定資產。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7 仟元及 5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十、無形資產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攤銷費用分別為 545 仟元及 469 仟元。

十一、短期借款

係擔保借款，一〇〇年三月底年利率為 3.75-5.7348%。

十二、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4,496	\$ 69,951
應付職工獎勵及福利金費用	20,888	17,974
其 他	<u>63,177</u>	<u>59,892</u>
	<u>\$168,561</u>	<u>\$147,817</u>

十三、其他應付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職工獎勵及福利金	\$ 37,617	\$ 35,942
應付設備工程款	4,935	6,867
其 他	<u>1,312</u>	<u>2,900</u>
	<u>\$ 43,864</u>	<u>\$ 45,709</u>

十四、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計
債權銀行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u>\$ 4,282</u>	<u>\$ 63,186</u>	<u>\$ 67,468</u>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該項授信合約為擔保借款，其相關條款及借款餘額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 款 餘 額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u>\$ 67,468</u>	1.80%	自九十九年三月起，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至一一四年三月，母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底提前償還本項借款。

#### 十五、股東權益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母公司章程規定，資本總額定為 800,000 仟元，分為 8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母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一月二日決議通過回台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50 仟股。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母公司實收資本額 472,500 仟元。

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組織重組時，以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與各子公司之原始投資人進行換股，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資產負債相關之科目（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按原金額轉列，餘超過前述股本者貸記資本公積。

母公司章程規定，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 (一)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 (二) 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
- (三)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四)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五) 最多百分之五保留作為董事紅利，並以現金方式發放；
- (六) 可供分配盈餘（即其盈餘部分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之間保留作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時，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關係企業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及

(七) 剩餘之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東紅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通過，惟股東紅利金額不得低於年度總決算盈餘扣除上述(一)至(六)項規定金額後之百分之十，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金額之百分之十。

母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母公司純益(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之3.005%計算。另對於董事紅利之估列係按母公司純益(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之1.958%計算。

母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係依過去經驗，以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母公司純益(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扣除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之3%計算。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議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不同，則將其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費用。

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員工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母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擬議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暨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公積	\$ 21,494	\$ 29,857		
特別公積	-	48,788		
現金股利	141,750	126,000	\$ 3.0	\$ 3.0

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並同時擬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4,670 仟元及 5,400 仟元。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1,510 仟元及 2,70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暨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六、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一月二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依公司法規定決議保留 525 仟股由員工認購，認購價格為每股 39.8 元。

一〇〇年度母公司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計 200 仟元，除計入相關成本及費用外，並貸記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已於增資基準日轉列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 十七、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依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母公司認列之相關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48 仟元及 346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母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232 仟元及 228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

科德國際薩摩亞及 GODA INT. HK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另蘇州嘉吉、蘇州嘉財、蘇州科德及淮安嘉冠之職工退休金係確定提撥制，依照該地方政府規定標準工資之一定百分比計提，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相關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255 仟元及 3,052 仟元。

## 十八、所得稅

(一) 母子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應納稅額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5,967	\$ 4,979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3,098)	1,084
暫時性差異	( 1,782)	4,276
虧損遞延	230	2,323
租稅減免優惠	( 460)	( 4,160)
應納稅額	<u>\$ 10,857</u>	<u>\$ 8,502</u>

上述應納稅額減除相關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分別帳列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應付所得稅。

蘇州科德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研究發展費用稅前扣除管理辦法之規定，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得減免之稅額分別為 460 仟元 458 仟元。另蘇州嘉財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令規定，自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所得稅減半徵收。

母公司（不含台灣分公司）及科德國際薩摩亞依法免納所得稅。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應納稅額	\$ 10,857	\$ 8,502
遞延所得稅	<u>4,593</u>	( 3,103)
所得稅費用	<u>\$ 15,450</u>	<u>\$ 5,399</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存貨跌價損失	\$ 1,125	\$ 530
開辦費	813	741
遞延收入	545	2,031
銷貨毛利財稅差	( 5,554)	( 2,242)
兌換淨損（益）	( 513)	28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虧損扣抵	\$ -	\$ 5,931
其他	(81)	155
	<u>(\$ 3,665)</u>	<u>\$ 7,435</u>
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	(\$ 44,419)	(\$ 45,759)
虧損扣抵	9,133	-
開辦費	1,176	1,901
攤銷費用	-	(27)
	<u>(\$ 34,110)</u>	<u>(\$ 43,885)</u>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淮安嘉冠虧損扣抵稅額及有效期限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虧損扣抵	\$ 3,758	\$ 3,758	一〇四
虧損扣抵	5,146	5,146	一〇五
虧損扣抵	229	229	一〇六
	<u>\$ 9,133</u>	<u>\$ 9,133</u>	

####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	第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2,948	\$ 18,081	\$ 101,029
勞健保費用	2,476	911	3,387
退休金費用	4,476	1,127	5,603
其他用人費用	1,354	2,143	3,497
	<u>\$ 91,254</u>	<u>\$ 22,262</u>	<u>\$ 113,516</u>
折舊費用	<u>\$ 14,925</u>	<u>\$ 3,916</u>	<u>\$ 18,841</u>
攤銷費用	<u>\$ 5,944</u>	<u>\$ 358</u>	<u>\$ 6,302</u>

	一〇〇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4,919	\$ 25,187	\$ 120,106
勞健保費用	1,413	933	2,346
退休金費用	2,314	1,084	3,398
其他用人費用	1,311	1,809	3,120
	<u>\$ 99,957</u>	<u>\$ 29,013</u>	<u>\$ 128,970</u>
折舊費用	<u>\$ 13,821</u>	<u>\$ 3,858</u>	<u>\$ 17,679</u>
攤銷費用	<u>\$ 6,449</u>	<u>\$ 292</u>	<u>\$ 6,741</u>

##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 分子 )		股數 (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 期純益	\$ 58,015	\$ 42,565	47,250	<u>\$ 1.23</u>	<u>\$ 0.9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66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 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58,015</u>	<u>\$ 42,565</u>	<u>47,917</u>	<u>\$ 1.21</u>	<u>\$ 0.89</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 期純益	\$ 17,662	\$ 12,263	42,000	<u>\$ 0.42</u>	<u>\$ 0.2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89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當 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17,662</u>	<u>\$ 12,263</u>	<u>42,892</u>	<u>\$ 0.41</u>	<u>\$ 0.29</u>

母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將其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

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於考慮除權除息後之股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一、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母子公司之關係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傑電子)	實質關係人
實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尚科技)	同上

### (二) 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第一季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金	佔各該科目%	金	佔各該科目%
銷貨				
實尚科技	\$ 1,464	-	\$ -	-
進貨				
百傑電子	\$ 94,159	67	\$ 93,932	56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百傑電子	\$ 54,513	100	\$ 70,754	100

母子公司與關係人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 二二、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165,660	\$297,763
土地使用權	1,960	27,797
出租資產淨額	-	28,690
	<u>\$167,620</u>	<u>\$354,250</u>

### 二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淮安嘉冠以營業租賃之方式承租廠房及員工宿舍，依租約規定未來四年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應付租金 (仟元)
一〇一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4,909
一〇二年度	6,546
一〇三年度	6,957
一〇四年度	1,774

### 二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4,825	29.53	\$ 733,069	\$ 31,577	29.39	\$ 928,047
日圓	4,056	0.3565	1,446	36,567	0.3518	12,864
人民幣	94,003	4.6915	441,017	15,794	4.4826	70,797
港幣	21	3.8031	80	214	3.7707	8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06	29.53	127,148	22	29.39	642
日圓	8,462	0.3565	3,017	-	0.3518	-
人民幣	40,672	4.6915	190,811	23,817	4.4826	106,764

### 二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u>				
現金	\$ 731,740	\$ 731,740	\$ 545,332	\$ 545,332
應收票據	-	-	860	860
應收帳款—淨額	525,562	525,562	551,019	551,019
其他金融資產	1,602	1,602	917	917
存出保證金	734	734	19,896	19,896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155,333	\$ 155,333
應付帳款	51,773	51,773	81,920	81,920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54,513	54,513	70,754	70,754
應付所得稅	13,127	13,127	16,478	16,478
應付費用	168,561	168,561	147,817	147,817
其他應付款	43,864	43,864	45,709	45,709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4,282	4,282
長期借款	-	-	63,186	63,186
存入保證金	891	891	1,271	1,271

(二) 母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 2.及 3.所列示外之金融商品。
2.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其未來收付之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價格風險

母子公司並未投資重大利率風險、利率變動之金融商品，並無市場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母子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子公司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母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母子公司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其應報導部門為單一營運部門。

## 二八、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林志峰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計</u>	<u>畫</u>	<u>內</u>	<u>容</u>	<u>主要執行單位</u>	<u>目前執行情形</u>
1.	評估階段：	(100年5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1)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5)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資訊部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稽核室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年10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1)決定IFRSs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2)決定所選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1)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已完成
(2)完成編製IFRSs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度正常
(3)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部/稽核室 /資訊部	已完成

(二)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母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母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母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1. 累積換算差異數

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 會計政策差異

母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透過衡量指標評估，母公司科嘉（開曼）功能性貨幣由美金轉換為新台幣，並追溯調整其差異數。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我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另若對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法定抵銷權，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 IFRSs 下無法互抵表達。
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我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出租資產之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出租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則依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閒置資產之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閒置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則依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三)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金額及說明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 1,416,268	\$ -	\$ 1,416,268	
固定資產	608,453	29,805	638,258	(3)(4)
無形資產	33,852	( 29,237)	4,615	(2)
預付租賃款	-	29,237	29,237	(2)
其他資產	65,390	( 16,711)	48,679	(1)(3)(4)(5)(7)
總資產	<u>\$ 2,123,963</u>	<u>\$ 13,094</u>	<u>\$ 2,137,057</u>	
流動負債	\$ 389,813	\$ 1,318	\$ 391,131	(1)(5)
其他負債	33,536	14,219	47,755	(1)
總負債	<u>\$ 423,349</u>	<u>\$ 15,537</u>	<u>\$ 438,886</u>	
股本	\$ 472,500	\$ -	\$ 472,500	
資本公積	801,497	-	801,497	
保留盈餘	387,506	36,668	424,174	(5)(6)(7)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111	( 39,111)	-	(6)
股東權益	<u>\$ 1,700,614</u>	<u>(\$ 2,443)</u>	<u>\$ 1,698,171</u>	

(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於轉換至 IFRSs 後應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金額為 1,885 仟元。

B. 轉換至 IFRSs 後，若對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法定抵銷權，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 IFRSs 下無法互抵表達，故將先前於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同時增加遞

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12,334 仟元。

- (2) 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轉換為 IFRSs 後，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金額 29,237 仟元。
- (3) 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28,537 仟元。
- (4) 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間置資產，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1,268 仟元。
- (5) A.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可累積支薪假費用係於實際休假時認列；轉換至 IFRSs 後，員工提供勞務而取得之休假可遞延至次年者，應於期末認列可累積支薪假費用，故認列應付費用 3,203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3,203 仟元。  
B. 上述因補認可累積支薪假費用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613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613 仟元。
- (6) 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由美金轉換為新台幣，追溯調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金額為 63,301 仟元，故須調增 24,190 仟元，另母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為 63,301 仟元。
- (7)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佣金收入，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佣金收入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47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47 仟元。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 1,431,345	\$ -	\$ 1,431,345	
固定資產	610,344	1,210	611,554	(3)
無形資產	37,815	( 28,347)	9,468	(2)
預付租賃	-	28,347	28,347	(2)
其他資產	<u>1,944</u>	<u>17,654</u>	<u>19,598</u>	(1)(3)(4)(6)
總資產	<u>\$ 2,081,448</u>	<u>\$ 18,864</u>	<u>\$ 2,100,312</u>	
流動負債	\$ 341,420	\$ 4,469	\$ 345,889	(1)(4)
其他負債	<u>35,001</u>	<u>20,308</u>	<u>55,309</u>	(1)
總負債	<u>\$ 376,421</u>	<u>\$ 24,777</u>	<u>\$ 401,198</u>	
股本	\$ 472,500	\$ -	\$ 472,500	
資本公積	801,497	-	801,497	
保留盈餘	430,071	26,625	456,696	(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u>959</u>	<u>( 32,538)</u>	<u>( 31,579)</u>	(5)
股東權益	<u>\$ 1,705,027</u>	<u>(\$ 5,913)</u>	<u>\$ 1,699,114</u>	

(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於轉換至 IFRSs 後應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金額為 3,665 仟元。

B. 轉換至 IFRSs 後，若對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法定抵銷權，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 IFRSs 下無法互抵表達，故將先前於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為 16,643 仟元。

(2) 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轉換為 IFRSs 後，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金額 28,347 仟元。

(3) 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於轉換為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1,210 仟元。

(4) A.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可累積支薪假費用係於實際休假時認列；轉換至 IFRSs 後，員工提供勞務而取得之休假可遞延至次年者，應於期末認列可累積支薪假費用，故認列應付費用 8,134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8,134 仟元。



- B.上述因認列短期可累積帶薪假負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1,964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964 仟元。
- (5) 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由美金轉換為新台幣，並考慮母子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其一〇一年三月底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79 仟元，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佣金收入，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佣金收入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7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257 仟元。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營業收入	\$ 414,002	\$ -	\$ 414,002	
營業成本	( 312,283)	-	( 312,283)	
營業毛利	101,719	-	101,719	
營業費用	( 43,960)	( 4,931)	( 48,891)	(1)
營業利益	57,759	( 4,931)	52,828	
營業外收益及 費損	256	-	256	
稅前淨利	58,015	( 4,931)	53,084	
所得稅費用	( 15,450)	1,461	( 13,989)	(2)(3)
稅後淨利	<u>\$ 42,565</u>	<u>(\$ 3,470)</u>	<u>39,095</u>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 額			( 31,579)	
綜合損益			<u>\$ 7,516</u>	

- (1) 可累積支薪假費用依 IFRSs 規定認列，因此調增員工福利費用 4,931 仟元。
- (2) 因調增員工福利費用而使相關所得稅費用減少 1,351 仟元。
- (3) 因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佣金收入而使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依 IFRSs 規定認列，因此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而使相關所得稅費用減少 110 仟元。

(四)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母子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3,301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6,668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 母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母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三)	期末餘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品 類	對 別	對 象	資 金 限 額 (註一)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二)
											名	稱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 公司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 59,060 (USD 2,000)	\$ 59,060 (USD 2,000) (註四)	3.0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	-	\$ 341,005 (USD 11,548)	\$ 426,257 (USD 14,435)
			應收關係人款項	88,590 (USD 3,000)	88,590 (USD 3,000) (註五)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	-	341,005 (USD 11,548)
1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 份有限公司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127 (USD 580)	17,127 (USD 580) (註六)	1.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	341,005 (USD 11,548)	426,257 (USD 14,435)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41,342 (USD 1,400)	41,342 (USD 1,400) (註七)	2.9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	341,005 (USD 11,548)
2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 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47,248 (USD 1,600)	47,248 (USD 1,600) (註八)	2.9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	341,005 (USD 11,548)	426,257 (USD 14,435)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59,060 (USD 2,000)	59,060 (USD 2,000) (註九)	1.5%-3.0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	341,005 (USD 11,548)
3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 限公司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40,582 (RMB 8,650)	40,582 (RMB 8,650) (註十)	5.31%-6.8148%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註十二)	-	營業週轉	-	-	-	-	-	-	341,005 (USD 11,548)	426,257 (USD 14,435)

註一：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註三：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25,101 仟元（850 仟美元）。

註五：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尚未實際動支金額。

註六：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17,127 仟元（580 仟美元）。

註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41,342 仟元（1,400 仟美元）。

註八：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47,248 仟元（1,600 仟美元）。

註九：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59,060 仟元（2,000 仟美元）。

註十：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40,582 仟元（8,650 仟人民幣）。

註十一：實際動支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十二：係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透過中國建設銀行，以委託貸款方式將資金貸與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科嘉（開曼）股份 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 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41,005	\$ 147,650 (USD 5,000) (註二)	\$ 147,650 (USD 5,000) (註二及四)	-	8.66%	\$ 682,011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341,005	\$ 147,650 (USD 5,000) (註二)	\$ 147,650 (USD 5,000) (註二及五)	-	8.66%	682,011

註一：母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二：由母公司所申請之額度由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及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共同使用。

註三：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0 元。

註五：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實際動支金額為 0 元。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 單位數(仟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 淨值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 683,205 (USD 23,136)	100	\$ 683,205 (USD 23,136)	註一及二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20	614,257 (USD 20,801)	100	614,257 (USD 20,801)	註一及二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71,807 (USD 12,591)	100	371,807 (USD 12,591)	註一及二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7,018 (USD 5,317)	100	157,018 (USD 5,317)	註一及二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股票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56,945 (USD 12,088)	100	356,945 (USD 12,088)	註一及二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6,978 (USD 5,993)	100	176,978 (USD 5,993)	註一及二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 投資收益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39,309	\$ 39,309	1,200	100	\$ 683,205	\$ 15,659	\$ 15,659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	(USD 1,200)	(USD 1,200)	11,420	100	(USD 23,136)	(USD 527)	(USD 527)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62,089	162,089	-	100	371,807	10,429	10,429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USD 5,000)	(USD 5,000)	-	100	(USD 12,591)	(USD 351)	(USD 351)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51,490	51,490	-	100	157,018	6,729	6,729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USD 1,520)	(USD 1,520)	-	100	(USD 5,317)	(USD 227)	(USD 227)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淮安市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54,703	154,703	-	100	356,945	11,201	11,201	
				(USD 4,920)	(USD 4,920)	-	100	(USD 12,088)	(USD 377)	(USD 377)	
				209,028	209,028	-	100	176,978	4,005	4,005	
				(USD 6,500)	(USD 6,500)	-	100	(USD 5,993)	(USD 135)	(USD 135)	

註一：係依照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本	本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一及二)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註一及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及二)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期	期	期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 162,089 (USD 5,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62,089 (USD 5,000)	\$ -	\$ -	100%	10,429 (USD 351)	371,807 (USD 12,591)	\$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51,490 (USD 1,52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490 (USD 1,520)	-	-	100%	6,729 (USD 227)	157,018 (USD 5,317)	-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54,703 (USD 4,92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4,703 (USD 4,920)	-	-	100%	11,201 (USD 377)	356,945 (USD 12,088)	-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209,028 (USD 6,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09,028 (USD 6,500)	-	-	100%	4,005 (USD 135)	176,978 (USD 5,993)	-

本	本	自	經	經	會	依	經	經	會	規
期	期	台	濟	濟	審	依	濟	濟	審	定
大	大	台	准	准	會	據	大	大	會	額
陸	陸	灣	投	投	規	地	陸	陸	限	額
地	地	匯	資	資	額	區	地	地	額	
區	區	出	金	金	額	投	區	區	額	
投	投	入	額	額	額	資	投	投	額	
資	資	額				限	資	資		
金	金					額	額	額		
額	額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摘要	金額（註三）	佔總進銷之比率（%）	遞延認列（損）益（註三）	期末應收（付）款項（註二及三）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進貨	\$ 115 (USD 4)	-	\$ -	\$ -	-	
			佣金收入	3,144 (USD 106)	-	1,100 (USD 37)	40,968 (USD 1,387)	8	註一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1,130 (USD 38)	-	909 (USD 31)	22,744 (USD 770)	4	註一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3,662 (USD 123)	-	89 (USD 3)	36,546 (USD 1,238)	7	註一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3,962 (USD 133)	-	1,110 (USD 37)	32,642 (USD 1,105)	6	註一

註一：係由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提供相關勞務賺取佣金收入。

註二：期末應收帳款係代購業務產生之餘額。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一〇一年 第一季	0	母公司	GODA INT. HK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25,437	—	1
					利息收入	190	—	-
			蘇州科德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0,968	—	2
					銷貨成本	115	—	-
					已實現佣金收入	3,144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1,100	—	-
			蘇州嘉吉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6,546	—	2
					已實現佣金收入	3,662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89	—	-
			蘇州嘉財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2,642	—	2
					已實現佣金收入	3,962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1,110	—	-
	淮安嘉冠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2,744	—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1,130	—	-		
			未實現佣金收入	909	—	-		
	1	科德國際陸摩亞	蘇州嘉吉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7,571	—	1
				應收現金股利	32,068	—	2	
				利息收入	65	—	-	
			蘇州嘉財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2,050	—	2
					利息收入	306	—	-
	2	GODA INT. HK	母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5,437	—	1
				利息費用	190	—	-	
	蘇州科德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8,061	—	2	
				利息收入	349	—	-	
	淮安嘉冠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9,905	—	3	
				利息收入	336	—	-	
3	蘇州科德	母公司	2	存 貨	1,100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0,968	—	2	
				銷貨收入	115	—	-	
				銷貨成本	3,144	—	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GODA INT. HK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48,061	-	2
			蘇州嘉吉	3	利息費用	349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0,728	-	2
					加工收入	173	-	-
					利息收入	702	-	-
			蘇州嘉財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29	-	-
					加工收入	163	-	-
					銷貨收入	138	-	-
			淮安嘉冠	3	銷貨收入	38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4	-	-
	4	蘇州嘉吉	母公司	2	存 貨	89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6,546	-	2
					銷貨成本	3,662	-	1
			科德國際薩摩亞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7,571	-	1
					應付現金股利	32,068	-	2
					利息費用	65	-	-
			蘇州科德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0,728	-	2
					加工成本	173	-	-
					利息費用	702	-	-
	5	蘇州嘉財	母公司	2	存 貨	1,110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2,642	-	2
					銷貨成本	3,962	-	1
			科德國際薩摩亞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2,050	-	2
					利息費用	306	-	-
			蘇州科德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29	-	-
					加工成本	163	-	-
					銷貨成本	138	-	-
	6	淮安嘉冠	母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2,744	-	1
					銷貨成本	1,130	-	-
					存 貨	909	-	-
			GODA INT. HK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59,905	-	3
					利息費用	336	-	-
			蘇州科德	3	銷貨成本	38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4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一〇〇年 第一季	0	母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 蘇州科德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44,085	--	2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66,399	--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27	--	-	
					銷貨成本	1,018	--	-	
					已實現佣金收入	4,375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4,043	--	-	
			蘇州嘉吉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9,286	--	2	
					已實現佣金收入	4,675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2,476	--	-	
				蘇州嘉財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69,136	--	3
						已實現佣金收入	2,442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5,293	--	-
	淮安嘉冠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1,688	--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1,063	--	-			
			未實現佣金收入	133	--	-			
		1	科德國際薩摩亞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4,085	--	2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3,226	--	1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7,227	--	1	
	2	GODA INT. HK		應收現金股利	34,045	--	2		
				利息收入	64	--	-		
			3	應收現金股利	44,433	--	2		
			3	蘇州科德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3,226	--	1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27	--	-
						存 貨	4,043	--	-
	4	蘇州嘉吉	蘇州嘉吉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66,399	--	3	
					銷貨收入	1,018	--	-	
					銷貨成本	4,375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9,342	--	2	
					加工收入	159	--	-	
					利息收入	504	--	-	
			蘇州嘉財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32	--	-	
					加工收入	194	--	-	
淮安嘉冠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	--	-	
					銷貨收入	50	--	-	
					存 貨	2,476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9,286	--	2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易條件(註三)			
	5	蘇州嘉財	科德國際薩摩亞	3	銷貨成本	\$ 4,675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7,227	—	1		
					應付現金股利	34,045	—	2		
			蘇州科德	3	利息費用	64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9,342	—	2		
					加工成本	159	—	-		
			蘇州嘉財	3	利息費用	504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4	—	-		
			淮安嘉冠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0	—	-		
					母 公 司	2	存 貨	5,293	—	-
			6	淮安嘉冠	科德國際薩摩亞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69,136	—	3
							銷貨成本	2,442	—	1
							應付現金股利	44,433	—	2
					蘇州科德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32	—	-
							加工成本	194	—	-
蘇州嘉吉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04	—	-			
		母 公 司			2	存 貨	133	—	-	
蘇州科德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1,688	—	1			
		銷貨成本			1,063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8	—	-			
蘇州嘉吉	3	銷貨成本	50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0	—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與關係人相關交易條件分別議定。

註四：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